

眉山市东坡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三期）EPC
（一标段）专业分包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7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1. 项目情况及范围	2
2. 项目情况简述	3
3. 报价方式	3
4. 投标人资格及条件:	4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
6.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5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5
8. 联系方式及电话	6
第二章 招标人须知	7
招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开标、评标（综合评估法评标）	13
1、评标原则	16
2、评标方法	16
4、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6
5、评标结果	17
6、定标方式	17
7、中标公示及中标通知	17
8、签订合同	18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一、投标报价函	2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2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2
（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23
三、投标保证金	24
四、施工技术方案	25
五、资格审查资料	26
六、其他资料	2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项目情况及范围

1.1 项目名称：眉山市东坡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三期）EPC（一标段）

1.2 项目业主：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政府苏祠街道办事处（行政主管部门：眉山市东坡区住建局）

1.3 工程地址：眉山市东坡区苏祠街道芙蓉路社区、苏祠街道大东街社区、苏祠街道环湖中路社区

1.4 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

①工程概况：本工程改造共计 178 个小区，共 11098 户，本项目建设内容：小区内和道路衔接处的地面修补及黑化、绿化、停车场、照明、围墙、垃圾处理设施、人防、物防、技防、电力、通信、雨水、污水、健身及休闲设施、活动室装修、门卫室装修改造、公共厕所装修改造等基础配套设施改造、以及小区连接道路、交通、绿化、照明、排水等基础配套设施改造等，具体实施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财评清单。本工程专业分包分 9 个标段实施（沥青混凝土路面黑化一个标段、智能小区及弱电工程一个标段、健身器材采购及安装一标段，剩余内容按便于施工的原则划分 6 个标段）。

②本标段招标范围：本标段涉及住户 1819 户，约 31 个小区，小区内和出入口的地面修补，改造停车位、照明、围墙、垃圾处理、绿化、门卫室、养老托育服务等配套基础设施；以及改造与小区直接相关的道路、交通、排水等配套基础设施。本标段涉及住户 1819 户，约 31 个小区，由于老旧小区改造的特殊性标段最终小区名称、数量、

户数均有可能变化，实施内容以分包商最终实施内容以实际发生工程为准。

2. 项目情况简述

2.1 工程建安造价：本标段造价约为1888万元。

2.2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3 招标人的总承包合同计价原则与方式：采用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

2.3.1 业主与发包人（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政府苏祠街道办事处）总承包合同价（以下简称主合同价）：东坡区财评中心出具的财评价下浮 8.4%作为主合同价。

2.3.2 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分包工程合同价（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 \times （1-下浮比例）作为分包合同价。

2.4 工程价款支付：在工程完成 30%时，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20%；工程完成 60%时，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40%；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70%；工程验收后，支付至分包结算金额的 80%；通过政府审计后，累计支付至工程审定金额 97%，扣除审计价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满 28 个工作日内结算后据实无息退还。**以上甲方工程款支付时间以收到业主工程款为前提。**每次拨付工程款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9%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不能足额提供，税差由乙方承担）。

3. 报价方式

3.1 报价方式：按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详见 2.3.1 描述：东坡区财评中心出具的财评价下浮 8.4%）下浮 8% 作为最高限

价（报价下浮比例必须 $\geq 8\%$ ），投标人在此基础上自由填写下浮比例，报价下浮比例中含 8%的限价下浮比例，投标人的报价下浮比例必须 $\geq 8\%$ ，否则投标无效，各分包商只填写一次报价，不再进行二次报价。

3.2 不合理报价认定：报价下浮比例 $>12\%$ ，且低于有效报价（1-下浮比例）平均值 97%，认定为不合理报价。（例如：有 5 家分包商报价：17%、7%、14%、10%、12%；7%报价无效其他 4 家分包商报价均有效，其有效报价平均值： $1-13.25\%$ （取 4 家有效平均值：17%、14%、10%、12%） $=86.75\%$ ；报价下浮比例同时满足 $>12\%$ 且 $>1-86.75\% \times 0.97$ 为不合理报价；17%认定为不合理报价。）

3.3 分包人承担风险（包含但不限于）：实施中因业主取消部分工程或增减部分工程量导致分包人利润的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因此主动放弃实施作违约处理。

4. 投标人资格及条件：

4.1 资质要求：要求投标人已进入招标人分包商名录库，具体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等级，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2 业绩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1 个。

4.3 投标保证金：¥38 万元（大写：叁拾捌万元整），由分包商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账户。

4.4 履约保证金：分包合同暂定价的 10%以现金方式缴纳（完成合同工程量 50%退一半的履约保证金，剩余部分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全部无息返还）。

4.5 民工保证金：按照当地政府及招标人要求缴纳及办理。

4.6 工伤保险及危险作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建筑从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由发包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统一购买商业保险，费用按本标段占本项目的比例分配由发包人和中标人各自承担 50%，中标人支付保险的费用包括在投标价之内。

4.7 安全生产费用：分包商必须保证合同（竣工结算）造价的 2% 费用用于本项目（标段）安全生产，分包商建立安全生产投入台账（附票据），竣工结算时若剩余部分将从竣工结算中扣除留置于公司用于安全生产，投入超支部分分包商自行解决费用；实施过程中发包人要求分包商安全生产整改的内容必须在限期内整改完成，若不按时整改发包人将指定其他分包商完成，其费用在竣工结算中扣除；其他内容按东岸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执行。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工程招标文件将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 前在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上发布，各投标人自行下载。

5.2 各投标人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提出。

6.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递交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 14 时 00 分 至 14 时 30 分。

6.2 递交地点：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会议室。

6.3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都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 14 时 30 分。

7.2 开标地点：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会议室。

8. 联系方式及电话

8.1 联系人：韩先生

8.2 电 话：028-38336890

2022年7月28日

第二章 招标人须知

招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1.1	招标人	<u>名称：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u> <u>联系人：韩先生</u> <u>电话：028-38336890</u> <u>电子邮件：2500390556@qq.com</u>
1.1.2	项目名称	<u>眉山市东坡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三期）</u> <u>EPC（一标段）</u>
1.1.3	建设地点	<u>眉山市东坡区苏祠街道芙蓉路社区、苏祠街道大东街社</u> <u>区、苏祠街道环湖中路社区</u>
1.1.4	工期要求	计划工期： <u>120 日历天</u> 计划开工日期： <u>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u> 计划竣工日期： <u>以开工令时间顺延 120 日历天</u> 具体以招标单位项目部总进度计划为准，各节点工期应满足招标单位项目部工期计划要求。
1.1.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与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并一次性达到合格标准（详见设计图及主合同要求）。
1.1.6	投标人选择及资质要求	1、资质要求： 要求投标人已进入招标人分包商合格名录的各分包商（合格分包商的名单已公布在东岸公司官方网站上，请投标人自行查看），并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等级，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经理： 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p>证，具备市政或房建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没有在其他未完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并在本项目中标后至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p> <p>5.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市政或房建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6、其他人员要求：施工员至少 1 名、安全员至少 1 名、造价员至少 1 名、材料员至少 1 名、质量员至少 1 名。</p> <p>7、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及合伙人竞标。</p> <p>注：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全体人员须具有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最近 6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p>
1.1.7	业绩要求	<p>业绩要求：提供类似业绩不少于 1 个。（类似业绩是指：2019 年以来的正在实施的或已完工的改造类业绩不少于 1 个，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p>
1.1.8	踏勘现场	<p>由各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负责人具体如下：王先生（电话：13882068528）</p>
1.1.9	投标有效期	<p>3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p>
1.1.10	工伤保险及危险作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	<p>建筑从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由发包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统一购买商业保险，费用按本标段占本项目的比例分配由发包人和中标人各自承担 50%，中标人支付保险的费用包括在投标价之内。</p>
1.1.11	承包方式	<p>按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详见 2.3.1 描述：东坡区财评中心出具的财评价下浮 8.4%）下浮 8% 作为报价下限（报价下浮比例必须 $\geq 8\%$），投标人在此基础上自由填写下浮比例，报价下浮比例中含 8% 的限价下浮比例，投标人的报价下浮比例必须 $\geq 8\%$，否则投标无效，各分包商只填写一次报价，不再进行二次报价。</p>

1.1.12	材料要求	/。
1.1.13	民工工资保证金	<p>1、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按照当地政府及招标人要求缴纳及办理。</p> <p>2、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在现场民工工资发放完毕并在当地政府退还后及时退还。</p>
1.1.14	投标保证金	<p>一、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p> <p>投标保证金：¥38.0 万元（大写：叁拾捌万元整），由分包商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账户。转账时必须备注“眉山市东坡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三期）EPC（一标段） 投标保证金”</p> <p>转入账户：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p> <p>纳税人识别号：91511402MA62J01MX5</p> <p>开户行及账号：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坡支行</p> <p>账号： 88140120003837597</p> <p>二、开标现场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审核：开标当天投标人应携带投标保证金缴费成功后打印的回执单到开标现场</p> <p>三、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p> <p>1、办理流程：开标后到招标单位经营管理部办理退还（无息退还）手续，5个工作日（所有投标单位资料提交齐全起算）内自动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可将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需补缴）。</p> <p>2、提交资料：为了在规定时间内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单位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携带如下资料：</p> <p>（1）投标人开具收到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章）；</p> <p>（2）投标人开户许可证；</p>

		<p>(3) 缴纳投标保证金转款凭证。</p> <p>四、有以下情形的没收投标保证金：</p> <p>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p> <p>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拒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p> <p>3、围标、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没收投标保证金且投标单位及联系人三年内禁止参与招标单位投标及各种经营活动合作事宜。</p> <p>4、实施过程中发现中标人转包该工程，发包人将没收所有保证金且解除分包合同，并追究相应的责任。</p>
1.1.15	履约保证金（含安全保证金）	<p>1、履约保证金(含安全保证金)缴纳标准：<u>分包合同暂定价的 10%，以现金方式从分包商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账户。</u>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分包合同前，由中标单位向招标单位提交。</p> <p>2、履约保证金(含安全保证金)退还：完成合同工程量 50% 退一半的履约保证金，剩余部分待竣工验收后全部无息返还。</p>
1.1.16	预付款	本工程无预付款或进场材料和设备准备金。
1.1.17	合同计价原则	<p>1、主合同价格：采用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p> <p>2、分包合同价格：分包合同价=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x（1-报价下浮比例%）。</p>

1.1.19	投标报价要求	<p>投标人应是在了解投标文件要求的工作内容、踏勘现场的实际情况等及本工程的一切潜在风险情况下，填报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总价的下浮比例，中标后下浮比例不做调整。</p> <p>一、本工程设置最高限价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1 和 3.2。</p> <p>二、投标报价下浮后总价所含工作范围 投标人应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措施费、规费、税金等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p>
1.1.20	进度计量与支付	/
1.1.21	结算原则	<p>在工程完成 30%时，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20%；工程完成 60%时，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40%；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至分包合同金额的 70%；工程验收后，支付至分包结算金额的 80%；通过政府审计后，累计支付至工程审定金额 97%，扣除审计价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满 28 个工作日内结算后据实无息退还。以上甲方工程款支付时间以收到业主工程款为前提。每次拨付工程款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9%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不能足额提供，税差由乙方承担）。</p>
1.1.22	质保金	<p>按所施工范围内审计的分包工程总价的 3%扣留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及退还按承包人与项目业主签订的主合同条款及要求执行。</p>
1.1.23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中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p>
1.1.24	投标文件组成	<p>投标文件一正一副两本，可以合并装一个包，投标文件</p>

		<p>必须胶装成册。</p> <p>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p> <p>项目名称： _____</p> <p>投标人名称： _____</p> <p>日 期： _____</p> <p>在 2022 年 8 月 1 日 14 时 30 分开标前不得开启</p> <p>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p>
1. 1. 25	其他要求	<p>1.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项目所有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个标段。</p> <p>2. 各投标人应承诺具有垫资实力且应按时自行发放农民工工资，若发生农民工上访讨薪事件，分包人按每次 5000 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p>

第三章 开标、评标（综合评估法评标）

一、开标

开标会于 2022 年 8 月 1 日 14 时 30 分在 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会议室 进行。

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原则：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织评标领导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科学、择优的原则。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书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下浮比例）
		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的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且其授权委托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条件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负责人、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即“三类人员”）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资质等级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1.6 项规定

		人员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1.6 项规定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须知”1.1.14 项规定
4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 (若有)	拟投入本项目的 施工机械设备 (若有)	施工机械按实际施工现场配备合理
		主要施工方法、 管理思路及目标 (若有)	满足本项目施工技术方法，管理思路可行
		施工进度计划及 保证措施(若有)	工程进度计划可行，施工工序合理、措施合理
		安全、质量及文 明施工管理与保 证措施(若有)	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安全目标零伤亡，措施合理，质量管理体系完整、质量目标合格、质量标准满足相关要求
5	详细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明细表	详见续表

续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企业报价	80 分	<p>所有投标人有效报价（低于成本的报价除外）的最低价（报价下浮比例最大）为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得满分，其余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相差 1%（不足 1% 按 1% 计算）扣 0.3 分，扣完为止。（例：基准价为 10.5%，若投标人报价为 10%，扣 0.3 分；若投标人报价为 9%，扣 0.6 分）</p> <p>注：①施工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有效报价（低于成本的报价除外）的最低价（报价下浮比例最大）为基准价。 ②报价下浮比例>12%，且低于有效报价平均值 97%，认定为不合理报价，视为无效报价。计算评标基准价时不考虑无效报价。</p>	

2	施工组织设计 (20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4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前的准备工作计划、对本项目各个分部分项完整的施工方案、重点部位及关键节点部位的施工工艺及技术方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用电、用水、交通进行部署,进行综合比较。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p> <p>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的不得分。</p>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确保项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针对质量目标及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p> <p>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措施、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安全保证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p> <p>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的不得分。</p>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完整的环境保护措施、制定完整的卫生保护措施、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现场管理人员环境保护职责。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不得分。</p>	

		<p>工期保证措施 (4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完整的项目工期保证措施、劳动力配备及管理措施、主要人、料、机使用计划及管理措施，进行综合比较。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 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的不得分。</p>	
--	--	------------------------	--	--

1、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织，评审人员由招标人公司高管及部门负责人组成，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科学、择优的原则。

2、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标法评标，招标人公布招标控制价，评标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评审，并按经评审的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前三名投标人，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名。如果出现并列第一的情况下，招标人有权自主决定中标人。

3、开标

招标小组当场启封投标报价资料，并宣布各单位投标报价情况。

4、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1 初步评审

4.1.1 评标小组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第1、第2、第3、第4条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对于以上评审内容若有缺项或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导致初步评审未通过，视为初步评审不合格。

4.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本标书约定的其它情形。

4.2 详细评审：

4.2.1 评标小组按本招标文件设置的评标办法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评审。

4.2.2 评标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4.3 评审过程监督：由招标人公司行政办公室全过程监督。

5、评标结果

5.1 按照上述评标原则，以经评审的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5.2 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报告。

6、定标方式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中标公示及中标通知

7.1 招标人根据评标小组评标报告，将最终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在招标人公司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三个工作日。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若查询发现中标候选人有行贿事实的，或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业绩的，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7.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且未有投标人的异议与投诉，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人。

8、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专业分
包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报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施工技术方案.....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其他资料.....	()

注：()内应标注每部分的起始页码。

一、投标报价函

致：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专业分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在按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详见2.3.1描述）基础上下浮_____%，作为投标报价，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满足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及规范、规程要求，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民工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主合同价=本工程东坡区财评中心出具的财评价x（1-8.4%）

2、分包合同价=主合同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x（1-投标报价下浮比例%）

3、报价详见招标公告第3条：报价方式3.1和3.2

4、分包合同结算价=主合同结算审定价（本标段对应施工内容）x（1-投标报价下浮比例）。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鲜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该代理人在该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行为及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委托人均予以认可，代理权限至委托事项完成时止。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此处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致：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已按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要求缴纳¥：_____（大写：_____）投标保证金。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此处粘贴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施工技术方案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施工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做废标处理）

注：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的要求填写。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开户许可证等资料。

2、企业法人应附身份证复印件及安全 A 证。

(二) 近 3 年 2019 年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实施主要内容	
备注	

注：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填写和附相关资料。

六、其他资料

承 诺

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_____（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 一、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 二、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没有在其他未完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并在本项目中标后至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 三、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其他所有内容及要求。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 诺

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_____（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垫资实力且应按时自行发放农民工工资，若发生农民工上访讨薪事件，分包人按每次 5000 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